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负债  
 是  否  
 公司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62,725,3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5元(含税),不派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简介

二、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冰箱、冷柜、空调、洗衣机等白色家电产品的研发、制造和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产品“海信”、“容声”、“科龙”三个品牌,根据中怡康统计数据显示,2015年度,“海信冰箱”、“容声冰箱”两个品牌产品零售量市场占有率为16.99%,位居行业第二;“海信空调”、“科龙空调”两个品牌产品零售量市场占有率为8.72%,位居行业第四。  
 (二)公司所属行业的情况  
 公司所处的家电制造业,受到前些年“家电下乡”、“以旧换新”等系列刺激政策透支市场需求的推动,呈现产能过剩、利润不断下降、增长乏力的态势,家电市场处于疲软阶段。但随着电子技术的发展,消费需求增长,家电产品朝着智能化、高端化的趋势发展,家电行业正处于转型升级初期,对于家电企业而言,是机遇与挑战并存的时期。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2015年	2014年	本报告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3年
营业收入(元)	23,671,602,857.98	26,534,420,935.55	-11.54	24,360,021,30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0,335,074.18	672,478,632.35	-13.70	1,215,669,60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2,460,457.89	582,931,287.47	-60.12	1,077,504,382.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84,261,151.05	965,990,457.87	-49.87	218,798,349.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0	-14.00	0.9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50	-14.00	0.9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9	21.65	-6.16个百分点	56.78
总资产(元)	20,015,516	20,418,800	本年比上年未增减	20,133,1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042,817,039.53	13,266,931,963.74	5.73	12,208,030,858.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0.29	9.63	6.83	7.47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元)	6,434,772,090.41	7,100,759,529.48	5,016,212,947.84	4,244,241,29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34,500,108.02	281,217,624.98	-46,017,125.95	120,634,45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0,818,688.39	196,717,259.76	-63,401,257.76	83,451,221.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734,934.42	-119,829,911.07	107,626,500.75	485,749,499.5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四、普通股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30,041	0	30,041	0	0	0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股东名称</th> <th>股数</th> <th>持股比例</th> <th>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th> <th>质押或冻结情况</th> </tr> </thead> <tbody> <tr> <td>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td> <td>44,939,612,316,9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td> <td>3,999,499,151,768</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中国中免股份有限公司</td> <td>1,556,26,588,7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td> <td>1,536,18,79,176</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华泰证券</td> <td>1,039,7,200,0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工商银行基金-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工商银行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r> <td>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td> <td>0,489,6,518,300</td> <td>0</td> <td>0</td> <td>0</td> </tr> </tbody> </table>						股东名称	股数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44,939,612,316,900	0	0	0	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999,499,151,768	0	0	0	中国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1,556,26,588,700	0	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536,18,79,176	0	0	0	华泰证券	1,039,7,200,000	0	0	0	工商银行基金-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工商银行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股东名称	股数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的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青岛海信空调有限公司	44,939,612,316,900	0	0	0																																																																							
海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999,499,151,768	0	0	0																																																																							
中国中免股份有限公司	1,556,26,588,700	0	0	0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	1,536,18,79,176	0	0	0																																																																							
华泰证券	1,039,7,200,000	0	0	0																																																																							
工商银行基金-农业银行-工商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工商银行基金-农业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光大基金-农业银行-光大银行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0,489,6,518,300	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证券代码:002541 证券简称:鸿路钢构 公告编号:2016-032

##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16年3月26日以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6年3月29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董事长陶晓波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过审议并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编制了《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3月30日登载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安徽鸿路钢结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002144 股票简称:宏达高科 公告编号:2016-005

##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2016年3月31日  
 2、预计业绩:同向下降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的预审计。  
 2、业绩预告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经业绩随着交通運輸类客户业务的不稳定发展,盈利空间有所上升,而本期上年同期净利润减少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上年同期减持海宁皮城股票70万股,而本期无此类大额投资收益;(2)医疗器械业务因新产品尚在推广中,业绩下降明显。

三、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  
 2、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达高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341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6-40

##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92号文核准。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  
 2016年3月29日,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5.00%-6.00%。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的结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定价协议一致,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5.8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3月30日至2016年3月3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发行利率请参考发行人于2016年3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6-38)。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41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6-40

##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92号文核准。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  
 2016年3月29日,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5.00%-6.00%。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的结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定价协议一致,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5.8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3月30日至2016年3月3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发行利率请参考发行人于2016年3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6-38)。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41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6-40

##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92号文核准。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  
 2016年3月29日,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5.00%-6.00%。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的结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定价协议一致,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5.8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3月30日至2016年3月3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发行利率请参考发行人于2016年3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6-38)。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41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6-40

##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92号文核准。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  
 2016年3月29日,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5.00%-6.00%。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的结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定价协议一致,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5.8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3月30日至2016年3月3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发行利率请参考发行人于2016年3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6-38)。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341 证券简称:新纶科技 公告编号:2016-40

##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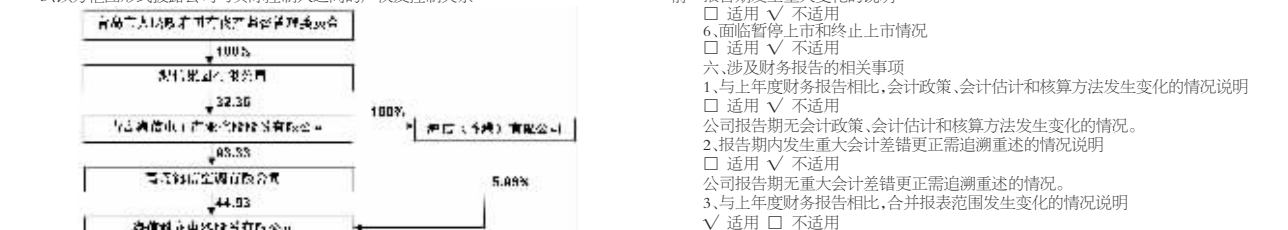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发行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监会监管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92号文核准。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的发行规模为人民币3亿元。  
 2016年3月29日,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利率询价区间为5.00%-6.00%。根据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询价的结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定价协议一致,最终确定本次债券票面利率为5.80%。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3月30日至2016年3月31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发行利率请参考发行人于2016年3月26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深圳市新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公告编号:2016-38)。  
 特此公告。

#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0921 证券简称:海信科龙 公告编号:2016-005

## 2015年度报告摘要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1)行业概况  
 报告期内,全球经济放缓、需求低迷,经济下行压力加大,行业库存高企、房地产市场增速放缓,家电行业依然影响着家电企业的生产,空调、冰箱领域承压,白电企业继续“过冬”。根据中怡康统计数据显示,2015年度,冰箱行业累计零售量同比下降4.76%,累计零售额同比下降0.52%;空调行业累计零售量同比下降4.10%,累计零售额同比下降8.09%。出口市场方面,受国际经济复苏乏力以及非美货币普遍偏软的影响,出口收入也显现下降态势,根据海关出口数据,2015年度冰箱产品出口量同比增长3.7%,空调产品出口量同比增长5.7%。  
 随着消费者对产品性能、质量、外观设计的高追求,“改善性需求”无疑已成為家电市场新的增长驱动力。随之,伴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以及民众消费需求升级,“客厅经济”已成為大众白电企业的发展趋势,白电产品继续朝着智能化、艺术化、高端化趋势发展。

(2)公司经营分析  
 ①、整体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建立产品优势、提高营销能力、提升服务质量、提高系统效率、确保规模与效益”的经营方针落实各项工作,但受市场需求低迷、空调行业库存高企、公司渠道质量下降、产品结构优化力度不足等因素的影响,公司规模效益出现下降。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34.72亿元,实现主营业务收入218.04亿元,同比下降10.53%;其中,冰洗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5.5%,收入同比下降2.60%;空调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41.21%,收入同比下降20.77%;内销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142.67亿元,同比下降16.95%;外销业务收入实现主营业务收入75.37亿元,同比上升4.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80亿元,同比上升13.70%,每股收益为0.43元。

②、技术创新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立企、稳健经营”的发展战略,通过加强技术创新与升级提高产品质量和附加值,从提升产品竞争力,已成為公司提高“聚变”升级产业的重要途径。  
 报告期内,公司冰箱业务继续坚持进一步提升产品智能化水平和用户体验为研发方向,重点提升产品“节能”、“保鲜”、“快速制冷”、“减振降噪”、“智能化”等方面技术,坚持技术创新与功能升级。2015年2月,公司“欧式A++高端风冷冰箱节能技术与应用”项目荣获2014年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科技进步奖。2015年4月,公司与霍尼韦尔深化全球战略合作,共同研发Sohabce冷液发泡剂(LBA)在冰箱及冷柜产品上的“芯应用,以进一步提高冷柜产品的能效等级并减少温室气体排放,继续夯实公司冷柜产品节能领先地位。2015年5月,公司自主研发的“法式无霜节能冰柜保鲜真技术研究与与应用”项目获得中国家用电器科技奖三等奖。

③、营销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空调业务坚持“核心技术突破、产品创新、客户满意”的开发理念,在核心技术突破、高端产品创新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核心技术突破方面,公司自主研发的“喷射变频压缩机增透(VV)技术,成功应用在变频多联机空调、以及低温热泵暖气产品上。凭借VV技术解决变频增透“空调制冷减碳的问题”,空调产品荣获中国制冷学会颁发的“科技进步奖”。在保持空调增透技术领先性的同时,公司对空调产品的变频核心技术进行了革新和升级,成功研发推出了第八代变频技术“极速变频”,并率先推出了高寒“极速、省电、静音、安心、宽频、智能”六大方面的“6S好变频技术”,将好变频空调的标准提升到一个新的行业高度。高端产品方面,公司推出了海信空调变频K2系列“炫冷”空调,作为行业第一台360度炫冷技术的文化化结晶,海信“炫冷”空调集成了“高效双联水风道”、“V型高效换热器”、“红外热感感应人体检测”、“HID净化技术”、“NANO纳米水离子除菌技术”以及“UV紫外线杀菌”等多项核心技术,凭借在“智能、节能、健康、艺术、安静”五大方面的出色表现,海信“炫冷”空调荣获“中国家电文化设计奖”。

④、冰洗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冰洗业务持续推进高端产品战略,优化产品结构,推出了双系统双离子保鲜620十字冰鲜,新增推出375升三门冰箱产品及系列小法式四门冰箱产品,使高端产品阵容更加丰富。根据中怡康统计数据,2015年公司两个冰箱零售量市场占有率为17.13%,同比提升了2.02个百分点,“海信冰箱”、“容声冰箱”两个产品的品牌价格优势持续提升。受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需求疲软影响,冰洗业务收入下降,同比下降12.60%,为稳定盈利能力,公司在产品首发、开发、制造、销售各环节全面推进毛利率提升工作,2015年冰箱毛利率同比提升1.40个百分点。另外,公司积极开拓海外市场,全面提升海外市场销售,根据海关出口数据,2015年公司冰洗产品出口量同比增长9.9%,高于行业3.7%的增长水平。

⑤、运营业务  
 报告期内,受市场需求疲软、行业库存高企、价格战等因素影响,公司运营业务出现了规模和毛利下降的情况。公司运营业务收入同比下降20.77%,毛利率同比下降3.36个百分点。面对如此困境,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集中发力智能变频空调领域,发力“减碳节能,全面普及智能空调”战略;另外,公司继续做好各项基础管理工作,严抓质量管理,公司空调产品质量得到持续改善,在国家质检总局、中宣部、发改委、工信部等39个部门共同主办的全国质量月活动,公司被评为“全国质量检验标杆典型企业”和“全国质量检验合格产品”。

2.报告期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主营业务或收入或主营业务收入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冰洗	11,528,814,929.64	8,866,010,017.35	23.28	-2.07	-4.24	-1.80
空调	8,096,10,662.69	7,133,925,803.36	20.61	-24.71	-17.25	-1.38
其他	1,261,753,115.53	966,383,688.64	23.41	8.36	10.58	-1.5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

前一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高溢价发行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新增合并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22家新设子公司江门市海信电器有限公司,故本报告期新增合并该公司。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注销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科龙电器有限公司,从注销的次月起不再合并该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转让全资子公司Hiense Home Appliance (Europe) Research & Development Center GmbH的全部股权,故从股权转让完成的次月起不再合并该公司。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汤业国  
 2016年3月29日

股票代码:000921 股票简称:海信科龙 公告编号:2016-003

##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信科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九届董事会2016年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16年3月29日在本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8人。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本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15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同日登载在中国证监会网站、《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及批准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业绩公告》(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业绩公告》已于同日登载在香港联合交易所网站www.hkexnews.hk);  
 三、审议及批准《经审计的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的具体内容已于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四、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该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本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五、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80,335,074.18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弥补过往年度亏损211,243,768.43元,提取法定公积金63,621,858.01元,提取法定公益金31,810,929.00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278,656,518.74元。  
 六、审议及批准本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5年度实现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580,335,074.18元,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其中弥补过往年度亏损211,243,768.43元,提取法定公积金63,621,858.01元,提取法定公益金31,810,929.00元,实际可分配利润为278,656,518.74元。  
 七、审议及批准《审计机构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公允、人员配备合理,同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良好的交流、沟通,按时完成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提交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审议及批准《审计机构2015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本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履行了必要的审计程序,取得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审计结论公允、人员配备合理,同时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良好的交流、沟通,按时完成财务报告以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提交了独立、客观的《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六、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七、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十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六、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七、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二十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六、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七、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三十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六、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七、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四十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六、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七、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五十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六、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七、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六十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六、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七、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八、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七十九、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十、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十一、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十二、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十三、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十四、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十五、审议及批准《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八十六、